

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单位日常公用支出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二、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 三、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张港镇中心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我校主要职责是：

1.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贯彻执行省市区教育局的行政规章制度，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全面负责学校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2. 根据教育规律、社会要求和学校实际，组织制定符合本校实际的教育发展远景规划、近期目标、学年和学期各项工作计划以及各项工作指标并组织实施。建立切实可行的安全与健康管理制度、建设安全卫生的学校基础设施、开展以生活技能为基础的安全健康教育、营造健康向上的学校文化。
3. 负责领导和组织学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保证教学计划的贯彻执行。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4. 负责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决定校内教职工的工作安排，组织对教职工进行考核，实施奖惩。制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加强教师管理和职业道德建设、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建立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

5. 提升学生道德品质、帮助学生学会学习、增进学生身心健康、提高学生艺术素养、培养学生生活本领等管理任务。建设适合学生发展的课程体系，实施以学生发展为本的教学，建立促进学生发展的评价体系。

6. 加强学校的科学化管理，制定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办学行为，培养良好校风，逐步实现管理决策的科学化，管理方法的定量化和管理手段的现代化。建立健全民主管理制度，构建和谐的家庭、学校、社区合作关系。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共有初中 1 所，小学 3 所，幼儿园 2 所，各校分设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等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6 年度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6 个，包括：

1. 天门市张港镇初级中学
2. 天门市张港镇张港小学
3. 天门市张港镇彭湖小学
4. 天门市张港镇朱场小学
5. 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幼儿园
6. 天门市张港镇张港幼儿园

三、人员构成

本单位编制人数 210 人，其中：事业编制 2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252 人，其中：事业人员 200 人，代课教师 25 人，退养民师 27 人。离退休

人员 211 人，其中：退休 211 人。遗属 31 人。

本辖区公办学校共有学生 3039 人，其中初中生 851 人，小学生 1854 人，幼儿 334 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6 年预算收入总额 3749.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8.75 万元，增长 2.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16.1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33.72 万元。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教师增加 4 人、退休教师增加 3 人以及上年度在职教师工资调标，相对应的人员经费收入增长。

2. 预算支出情况：2026 年预算支出总额 3749.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8.75 万元，增长 2.1%。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3452.14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97.74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教育支出 3749.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教师增加 4 人、退休教师增加 3 人以及上年度在职教师工资调标，相对应的人员经费支出增长。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297.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8.07 万元，下降 20.8%。其中：办公费 67.72 万元、印刷费 17.93 万元、水费 10.45 万元、电费 22.19 万元、邮电费 1.35 万元、差旅费 15.30 万元、维修（护）费 56.65 万元、培训费 4.11 万元、专用材料费 2.71 万元、工会经费 16.3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82.98 万元。下降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比上年学生人数减少了 897 人，相对应的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536.4 万元。主要资产为：房屋 2981.5 万元，设备 401.19 万元，图书档案 28.94 万元，家具用具 124.79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符合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的部分都列入基本支出中，本年度预算没有 50 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支出。

2026 年我校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的要求，将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在实际执行中，我校将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根据监控和评价结果，及时调整完善预算执行，指导以后年度预算执行。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对每个项目制定细化、明确的预算绩效目标和可考核、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并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将其作为预算编制和资金安排的前置条件和重要依据。加强对支出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绩效的监控，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2月27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填报人	刘章静	联系电话	1869649376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516.15	93.8%	3522.01	3417.77	
		其他资金	233.72	6.2%	262.93	253.37	
		合计	3749.88	100%	3784.94	3671.13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749.88	100%	3784.94	3671.13	
		项目支出			0	0	
		合计	3749.88	100%	3784.94	3671.13	
	部门职能概述	1、实施义务教育（初中、小学）、学前教育（幼儿园）及相关社会服务。 2、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年度工作任务	1、抓好校舍维修改造,改善办学条件; 2、抓好教师培训,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3、抓好教学管理、创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4、抓好创建平安和谐校园,争创文明单位、文明校园。 5、抓好开足、开齐课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8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目标 2：改善和优化办学条件 目标 3：争创文明单位、文明校园。			目标 1：完成相关社会服务 目标 2：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 3：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长期目标 1：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指标	>98%	年初预算		

	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业务安排经费	=100%	专款专用	
		成本指标		不超额使用预算	=100%	不超出预算、不超额审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90%	教育教学质量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1: 保障学校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指标	3784.94 万元	3671.63 万元	3749.88 万元	
		质量指标	各项业务安排经费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额使用预算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90%	>90%	>9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95%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16.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386.15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30.00	三、教育支出	3749.88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0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33.72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49.88	本年支出合计	3749.8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749.88	支出总计	3749.88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749.88	3,749.88	3,516.15		233.72										
204	天门市教育局系统	3,749.88	3,749.88	3,516.15		233.72										
204025	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3,749.88	3,749.88	3,516.15		233.72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 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749.88	3,749.88				
205	教育支出	3,749.88	3,749.88				
20502	普通教育	3,749.88	3,749.88				
2050201	学前教育	130.00	13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468.86	1,468.86				
2050203	初中教育	2,151.01	2,151.0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16.15	一、本年支出	3516.1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6.1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386.15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30.00	(三) 教育支出	3516.15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00.00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16.15	支出总计	3516.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16.15	3,516.15	3,218.41	297.74	
205	教育支出	3,516.15	3,516.15	3,218.41	297.74	
20502	普通教育	3,516.15	3,516.15	3,218.41	297.74	
2050201	学前教育	130.00	130.00	100.00	3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235.14	1,235.14	967.40	267.74	
2050203	初中教育	2,151.01	2,151.01	2,151.0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16.15	3,218.41	297.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7.13	3,117.13	
30101	基本工资	967.40	967.40	
30102	津贴补贴	128.86	128.86	
30103	奖金	499.92	499.92	
30107	绩效工资	394.96	394.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12	300.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11	220.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0	13.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7.96	247.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4.60	344.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74		297.74
30201	办公费	67.72		67.72
30202	印刷费	17.93		17.93
30205	水费	10.45		10.45
30206	电费	22.19		22.19
30207	邮电费	1.35		1.35
30211	差旅费	15.30		15.30
30213	维修(护)费	56.65		56.65
30216	培训费	4.11		4.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2.71		2.71
30228	工会经费	16.35		16.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8		82.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28	101.28	
30302	退休费	101.28	101.2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说明：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说明：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无项目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天门市张港镇中心学校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

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政府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